

证券代码：873992

证券简称：宇能制药

主办券商：财通证券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0 月 31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与通讯相结合
-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4 年 10 月 25 日以电话和邮件方式发出
- 会议主持人：朱飞轮
- 会议列席人员：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董事 9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 9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 审议通过《关于公司拟与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管理有
限公司签署<投资合同书>及购买相关建设用地的议案》

1.议案内容：

公司拟与江西省吉安市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招商管理有限公司签署《年产10吨甲基泼尼松龙等生物制药产品及中间体产品项目投资合同书》，总投资不低于1.5亿元，其中厂房建设0.2亿元，设备投入1亿元。主要建设甲基泼尼松龙等生物制药产品及中间体生产线，项目建成达产后，预计可实现年产60吨半琥珀酸拉司米地坦、年产5吨布地奈德和年产1吨去氧孕烯产品。项目拟选址在井冈山经济技术开发区原嘉寓门窗北部地块，面积约17.3亩，公司拟通过挂牌竞价方式取得上述土地，是否竞买成功根据竞买结果而定。（最终土地使用性质、用地位置、界址、用途、面积、年限、规划设计条件、交地时间、成交金额等具体内容以《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为准）。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提请董事会审议《关于召开公司2024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4.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

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第十七次董事会文件。

江西宇能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1 月 4 日